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项目名称： 建正·东方中心项目

委托单位：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建正·东方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建正·东方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胡葆森	联系人	张崎		
通讯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东路金水东路绿地原盛国际2号楼1单元14楼151室				
联系电话	13838113859	传真	/	邮编	450000
建设地点	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房地产开发(K72)		
环境影响报告书名称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建正·东方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郑环审[2011]138号	时间	2011年10月8日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建设面积为277230.60m ²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2年3月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建正·东方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编制完成，郑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1年10月8日以郑环审[2011]138号文对项目予以审批（见附件二），项目已建设完成，总投资约8100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13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的要求，为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设计文件和环境影响报告书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

情况，调查分析项目试运营期间对环境已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以及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或调查期间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可以广泛了解和听取民众对于建设项目施工期和试生产阶段环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所规定的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委托书见附件一）。

二、工程调查

1、地理位置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 81000 万元，在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建设建正·东方中心项目。根据对项目区周围环境状况的现场调查及结合环评报告中相关内容，本项目区北为站西二路（已建成），隔路为凯利国际广场（办公），西为焦作办事处（在建）、南隔约 20m 绿化带为商都路，隔路为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办公楼（在建）与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东为站南路（规划路），隔路约 160m 为高铁线。地理位置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情况一览表见表 1。

表 1 地理位置及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调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	本次调查验收实际情况	备注
1	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	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	与环评文件一致
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为： ①北侧空地 ②西为焦作办事处（在建） ③南侧为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办公楼（在建）；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	现场调查的环境保护目标为： ①北侧凯利国际广场（在建，办公楼） ②西为焦作办事处（在建） ③南侧为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办公楼（在建）；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	周围环境与环评文件相比：北侧现为凯利国际广场在建办公楼

由上表可知，项目实际位置及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文件相比：①实际位置未发生变化；②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中：北侧现为凯利国际广场在建办公楼

2、工程建设内容调查

(1) 生产规模调查

根据调查，目前项目实际建设面积为 277230.60m²（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见附件三），环评报告中总建筑面积为 277230.60m²，与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中的建设面积一致，项目总体布局未变。

(2) 工艺流程调查

本项目为房地产、办公用房开发建设，无生产性项目；其主要工艺为：清理场地、土石方、基础工程施工、主体工程施工、扫尾工程装修阶段、设备安装、调试和运营阶段工段，与环评报告一致。

(3) 建设内容及设备设施情况调查

经调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要求对比见表 2，项目实际环保设备设施与环评报告要求对比见表 3。

表 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要求对比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办公用房	4 栋（均为 1、2、3、4#楼的 4-25 层），22 层，建筑面积 178343m ²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商业用房	均为 1、2、3、4#楼的 1-3 层，建筑面积 26562m ²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物业管理用房	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300m ²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地下建筑	地下室与地下车库	3 层，建筑面积 62480.6m ²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人防面积	建筑面积 9745m ²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配套工程	给水系统	项目供水水源为市政自来水，采用消防用水和生活用水各自独立的管道系统。用水从市政管网引入，并设相应二次供水加压泵房，便于向小高层用户供水，其水质、水量均能满足要求。住宅每户配 DN20 干式水表一只，水表箱设在户外公共部位。集中生活泵房设于地下停车场内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办公生活污水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水经项目区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站南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处理；雨水经项目区内管网收集后接雨水管网排放	
	供电工程	①供电电源；工程由站西二路接入二路电源分别同时供电，高压侧不设联络，低压侧互为备用。 ②供电系统 变配电房设有高压配电、低压配电、应急配电等，二路外来电源电缆（110KV）引入地下室变电房后，经高压配电后分别接至四台变压器，二路电源各接两台变压器，经变压器降压至 380、220 伏后配电至各用电负荷。小区内弱电系统包括电话通信、闭路电视系统、安全防盗系统、车辆出入管理系统等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通讯工程	区内有网通、电信、移动三家通讯运营商，在郑州市服务范围之内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供热工程	项目区内设有热交换站；热源来自郑东热源厂，引自通站南路供热管网；夏季制冷采用中央空调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地下停车场汽车尾气排风口	地下停车场通过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设置在主楼后绿化区域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化粪池	8 座，均为 100m ³	已建成，2 座（其中项目区东北角 1 座，400m ³ ，东南角 1 座，为 400m ³ ）
	噪声治理措施	将泵房、热交换站、风机、中央空调机组布置在地下室内，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安装消声和减震设施、管道采用柔性接头，并在机组周边设置减震沟；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加强小区管理等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垃圾清运车垃圾箱	垃圾清运车 1 辆，设有垃圾箱 20 个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生态工程	绿化	绿化面积 8889m ²	已建成，与环评一致

表 3 项目实际环保设备设施与环评报告要求对比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送风、排风系统	/	套	/	已安装，与环评一致
2	化粪池	100m ³ /座	座	8	已安装，2座（项目区东北角与东南角各1座，均为400m ³ ），总容积800m ³
3	位于地下室，设置减震沟，安装消声和减震设施，管道采用柔性接头；临街建筑安装隔声窗；限速禁鸣措施	/	/	/	已安装，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4	清运三轮车、垃圾箱	/	辆(个)	垃圾清运车1辆，垃圾箱20个	已安装，与环评一致
5	绿化	/	m ²	8889	已绿化，与环评一致

由以上两表可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要求基本一致，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设施已建成，建设单位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实际建设了2座化粪池，项目区东北角与东南角各1座，均为400m³，总容积为800m³。根据污水管网建设情况，实际建设的化粪池总容积不变，所以化粪池规模和位置不影响验收，项目生产规模可达到设计要求。

(4) 环保工程调查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见表4。

表 4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对比表

项目	污染源	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要求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通过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设置在主楼后绿化区域。	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设置在主楼后绿化区域。
废水	生活污水	项目污水主要为办公人员、商业人员及物业人员的生活污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项目区内管网收集后接雨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经过项目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站南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项目区内管网收集后接雨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经过项目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站南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热交换站、泵房、中央空调机组、通风机相关设备及车辆噪声	位于地下室，安装消声、减震设施，周边设置减震沟；设置限速，禁鸣标志；道路两旁均种植高大树木、绿化带。	选用低噪声水泵和设备、地下室产噪设备设置隔声、减震机座等，通风机风机盘管与风口、风管与风口均采用软管连接，出口安装消声器；在小区张贴有限速、禁鸣的标志；项目区绿化面积为 8889m ² 。
固废	生活垃圾	项目区内合理布置垃圾箱，分类收集运至垃圾收集点统一处理。	在楼间路边设置分类垃圾箱，分类收集；另外项目区内配套有垃圾清运三轮车，定期清理垃圾

由上表可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已安装到位，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三、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	生态影响	本工程建设期，建筑占用土地将使被占用土地的利用性质由原来的空地改变为建筑用地，施工区域采取高围挡作业，施工现场洒水作业，按规定地点处置建筑垃圾。施工结束，建设场地被水泥、建筑及植被覆盖，通过人工绿化方式进行补偿，施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污染影响	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采取洒水抑尘、四周设置围挡、定期对运输路线进行清扫，建筑材料存放在库房内及篷布覆盖等措施。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商都路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建设期项目周围 200m 范围内分布有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及办公楼施工工地，未发生噪声扰民的投诉现象。
试运营期	生态影响	项目所在区域无大型野生动物，也没有珍稀濒危植物存在。本工程建设没有对区域内植物和动物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也没有引起区域内天然植物和野生动物种类和数量的减少。
运营期	污染影响	<p>1、废气</p> <p>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汽车尾气。地下停车场设置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送入新鲜空气的进风口设在主要通道上。在废气排放的周边，种植对有害气体吸收能力较强的树木，如洋槐、榆树、垂柳等净化空气。通过环境空气自然流通稀释作用和周围绿化带的吸收作用。</p> <p>2、废水</p> <p>(1)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办公人员、商业人员及物业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污水经过项目区的化粪池处理后（停留时间超过 12h），其污染物排放浓度约为 COD：195mg/L，SS：125mg/L，NH₃-N：32mg/L，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规定的三级标准，排入站南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p> <p>(2) 该项目区实现雨污分流，雨水经项目区内管网收集后接雨水管网排放。</p> <p>3、噪声</p>

		<p>本项目将泵房、热交换站通风机等布置在地下室内，选用低噪声水泵和设备，设置隔声、减震机座等，通风机风机盘管与风口、风管与风口均采用软管连接，出口安装消声器；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加强项目区管理等措施，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p> <p>4、固体废物</p> <p>项目区内合理布置垃圾箱，分类收集，运至垃圾收集点统一处理。生活垃圾均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固体废物环保措施可行。</p>
--	--	--

四、验收公众参与

为了解和听取民众对该项目试生产阶段和验收期间环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豫环文[2014]79号）相关规定，开展了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采取项目周边张贴公告和发放问卷调查的方式。

公众参与的时间、方式及内容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2014年10月22日进行，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在项目周边发布（张贴）公告（照片）

接受企业委托后，我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在项目北侧、东侧在建工地东侧围墙、国家电网南北侧围墙以及项目门口张贴了验收公告，就项目的试运行、验收情况向群众进行告知。本项目验收公告具体内容见表5。

表5 本项目验收公告具体内容表

<p>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公告</p> <p>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开始建设建正·东方中心项目，现已投入试运行，近期进入验收阶段，为实现公共参与现将项目建设的环境影响情况向相邻企业和周边群众公告如下：</p>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81000万元，在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建设建正·东方中心项目，总建筑面积为277230.60m²，已投入试生产。项目工艺主要为基础工程施工、主体工程施工、装修阶段、设备安装、调试和运营阶段工段。</p> <p>二、环保执行情况</p> <p>1、环境管理</p> <p>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审批文号为郑环审[2011]138号，工程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步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该项目环境保护基本满足要求。</p>

2、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A、废气处理措施为：

(1) 该项目地下车库的产生的汽车尾气通过采用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在废气排放周边栽植对有害气体吸收能力较强的树木，通过环境空气自然流通稀释作用和周围绿化带的吸收作用，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B、废水处理措施为：

(1)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办公人员、商业人员及物业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项目区2座化粪池（400m³/个）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处理。

(2) 该项目区实现雨污分流，雨水经项目区内管网收集后接雨水管网排放。

C、噪声处理措施为：

本项目将泵房、热交换站、中央空调机组、通风机等产噪设备布置在地下室内，选用低噪声水泵和设备，设置隔声、减震机座等，管道采用柔性接头，出口安装消声器；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加强小区管理等措施，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

D、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为：

项目区内合理布置垃圾箱，分类收集，运至垃圾收集点统一处理。生活垃圾均得到合理处置。

E、生态影响：

本工程建设没有对区域内植物和动物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另外本项目建成后绿化面积达到8899m²，绿地率可达到30.33%，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区域环境，促进区域生态可持续性发展。

三、调查结果

1、废气

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汽车尾气，汽车尾气中主要污染物为CO、NO_x和HC，本项目地下停车场设置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送入新鲜空气的进风口设在主要通道上。在废气排放的周边，种植对有害气体吸收能力较强的树木，如洋槐、榆树、垂柳等净化空气。通过环境空气自然流通稀释作用和周围绿化带的吸收作用。

2、废水

建设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停留时间超过24h）处理后，其污染物排放浓度约为COD：195mg/L，SS：125mg/L，NH₃-N：32mg/L，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4规定的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

3、噪声

根据项目特点，建设单位已将项目各类风机、水泵以及热交换站和中央空调机组等设备安装在地下，经过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后，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运营期主要为办公及商业经营活动，无工业，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分类收集，垃圾箱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至城市垃圾转运站，垃圾转运站采取密闭措施，每日进行灭蝇、灭菌处理，然后再运往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由以上可知，项目固体废物环保措施可行。

5、生态影响：

项目在建设主体工程的同时，种植树木、花草和绿地等共计8899m²，绿化率可达到30.33%，符合《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有关新建居住区绿地率不低于30%的要求。在绿化植物品种上，以适合郑州市种植的高大树种、花卉为主，乔、灌、

草、观赏性花卉以及攀援性植物相结合的方式，形成点、面结合，立体发展，可有效改善区域环境，促进区域生态的可持续发展。因此，项目生态保护措施可行。

6、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不设 COD 总量控制。

四、现场检查结论

现场检查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管理体系基本建立，在设计施工及运行中对环评报告及审批文件的要求进行了落实，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污染治理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

即日起，公众可以在 10 个工作日内以电话、信函、邮件、传真或其他方式，向我单位咨询相关信息，并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崎

联系电话：13838113859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东路金水东路绿地原盛国际 2 号楼 1 单元 14 楼 151 室

验收调查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验收调查单位：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0371- 65529560

电子邮箱：2713565415@qq.com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东明路黄河路口东汇大厦 c602-3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公告期间，调查单位和建设单位均设专人，守听电话等信息，以收集公众对项目的反映，公告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有关的公众信息。

2、问卷调查

为了更清楚、更全面的了解项目试运行、验收期间对环境的影响，在建设单位协助下，调查单位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的人口聚集区进行了走访，将印制的公众意见调查表发放给公众，说明填写方法及要求，与参与者进行交流，听取并记录他们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待参与者认真填写后收集返回归类整理，统计分析，及时将结果反馈给建设单位及有关部门。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调查表见表 6，调查问卷填写情况节选见附件四。

表 6 建正·东方中心项目环保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联系方式		受教育程度	

居住/办公地址		方位			
项目基本情况	<p>项目简介: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 81000 万元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建设建正·东方中心项目，为房地产、办公开发项目，已于 2011 年 10 月份取得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本项目的批复：郑环审[2011]138 号；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面积为 277230.60m²，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已按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中的要求已落实到位，项目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p>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事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您对该项目的建设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				

公众调查结果统计

为了充分反映公众对项目的意见，了解不同阶层、不同年龄和不同职业对本项目的意见，同时为了达到意见反映的广泛性和代表性，本次验收调查对象主要是距离项目较近的焦作办事处（在建）、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在建）、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的办公人员、凯利国际及上上国际在建工地工人，并且对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办公人员进行了回访。根据向环保部分咨询，本次公众参

与调查共发放问卷 30 份，回收有效问卷 30 份（有效率 100%）。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详见表 7。

表 7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表

个人概况	性别		男		女	
		选择项占百分比 (%)		40.0		60.0
	地址		焦作办事处、交警指挥中心、国家电网、凯利国际、上上国际			
	职业		工人	农民	干部	其他
	选择项占百分比 (%)		10	0	27	63
	文化程度		专科以上		高中及中专	初中及以下
	选择项占百分比 (%)		90		10	0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80		20	0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83		17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93		7	0
	试生产期	是否有扰民现象事纠纷	有		没有	
		选择项占百分比 (%)	0		100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93		7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97		3	0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100		0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选择项占百分比 (%)	90		10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选择项占百分比 (%)	0		100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选择项占百分比 (%)		80		20	0	

公众意见调查综合分析：

(1) 100%的公众同意本项目建设，无人反对本项目验收。

(2) 100%的公众认为本项目在施工期噪声、扬尘、废水和试生产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他们的生产和生活没有影响以及影响较轻。

(3) 100%的公众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内没有发生扰民事件发生。

(4) 100%的公众认为本项目试生产期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5) 100%的公众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以及较满意。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调查通过在焦作办事处（在建）、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在建）、国家电网电动车充电站的办公人员、凯利国际及上上国际在建工地的现场问卷调查方式，充分收集了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从统计结果看，100%的公众同意本项目验收，没有人反对，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合理的。

五、项目目前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及分析可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已安装到位，并实现了稳定运行。各污染物均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处置。

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进一步美化小区环境，确保雨污分流，强化各设施的防淋、防渗措施；定期对用水管网进行检查，确保污水、固废等全部得到合理处理与处置。

六、调查结论

河南建正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建正·东方中心项目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的要求，施工期没有发现明显的环境污染问题，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较好；运营期采取了减震隔声、设置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雨污分流、污水接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垃圾分类收集、景观和绿化恢复等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可确保该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根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结果。项目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5日